

##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关于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公司为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本次担保为阶段性担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商业惯例，担保风险可控，且有利于加快相关开发项目销售和资金回笼速度，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表决同意，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任世驰：\_\_\_\_\_

朱晓刚：\_\_\_\_\_

廖南钢：\_\_\_\_\_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